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Study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

胡大新

胡大新 著



中央文献出版社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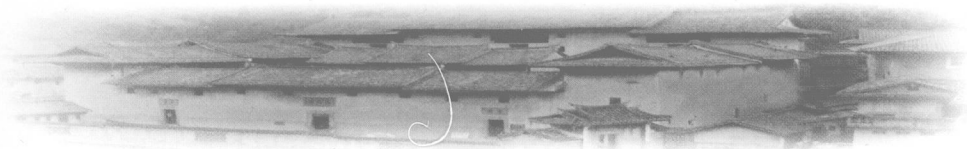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Strdy

胡大新 著



胡大新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胡大新著.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 .5

ISBN7-5073-2063-4

I.永… II 胡… III.民居—研究—永定县

IV.TU24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6678 号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

作 者:胡大新

责任编辑:张晓彤

出版发行:中央文献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邮 码:100017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乾沣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1/16

字 数:300 千

印 张:21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073-2063-4

定价:68.00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正是因为被福建客家土楼所吸引,使我多次来到这一客家文化非常浓郁,客家土楼保存数量最多、规模极为壮观、形式极为丰富多彩的闽西山区永定。我每来一次永定,每考察一次土楼,都进一步增加了我对土楼的认识,都进一步增加了对土楼、对永定的感情。多年来,我经常为土楼的保护维修、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魂牵梦绕。因为土楼在我所工作的古建筑领域中,在我所研究的古建筑课题中,其价值之大,其建筑文化之独特,实在太突出了。我和郑孝燮先生曾经写过一篇文章对土楼以“独一无二”来评价,现在看来还不算为过。

世界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是人类最为宝贵的财富。土楼的价值,以世界文化遗产的价值标准来衡量,可以说是非常符合的。根据《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的规定,世界文化遗产的6条标准,土楼几乎全部具备。作为代表一种独特艺术的成就,土楼不愧是一种有创造性的天才杰作;土楼在一定时期内,在世界某一文化领域内,在建筑艺术、纪念物艺术等方面,确实产生过重大的影响;土楼这种建筑文化艺术,它本身就为这种文明或文化传统,提供了独特的实物见证;土楼在展示人类历史上的某一个或几个重要阶段上,在近两千年来中华民族的交融迁徙、文化交流上,可称得上是一种建筑或建筑群或景观的杰出范例;特别是作为传统的人类居住地、使用地的杰出范例;代表一种或几种文化,尤其在不可逆转的影响之下变得易为损坏的遗产,土楼更是应当优先加以保护的對象。

永定客家土楼依山就势,与大自然环境密切结合,融为一体,多姿多彩,构成了古朴、雄浑、美丽的景观,是中国古建筑类型中突出的范例,具有重大的历史、科学、艺术价值。我在考察时曾经写过几首小诗来赞颂它,今记其中两首如下:





一、诗书耕读客家人

山青水清树青青，楼屋相依一脉情。

聚族而居传教化，诗书耕读客家人。

二、无限风光扑面来

步步登高望景台，方圆楼顶似花开。

溪村错落梯田绕，无限风光扑面来。

关于福建土楼，过去也曾有一些专家、学者、传媒宣传，进行过不少的研究和报道，出版了书刊、画册，但是对于这一具有重大价值的文物建筑来说，还是远远不够的。兹有我的老友同行、根植生活于客家土楼之乡永定的文物博物馆专家、永定县博物馆馆长、永定客家土楼文化研究会会长胡大新同志，以他多年实地考察和精深研究的心得，勤奋笔耕，在已经发表过的文章、著作的基础上，又写成了《永定客家土楼研究》一书，即将出版，嘱我为序。出于对客家土楼和永定的深厚感情，我于是写了以上赘语感言，请教读者高明，并借以对此书出版之祝贺。

羅哲文

2005年4月2日于北京

(注：作者系国家文物局古建筑专家组组长、中国文物学会会长、全国历史文化名城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中国委员会副主席。)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 第六卷

目 录

序	罗哲文
第一章 永定客家土楼概况	
一、永定县历史沿革	(1)
二、永定客家土楼的界定	(2)
三、永定客家土楼概况	(3)
第二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历史渊源	
一、永定客家土楼的产生与发展	(6)
二、永定客家土楼产生发展的历史文化背景	(14)
三、永定客家土楼产生发展的自然地理环境	(19)
四、永定客家土楼发展的经济基础	(22)
第三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建筑工程	
一、建筑材料	(26)
二、建筑工序	(27)
三、建筑布局	(49)
四、建筑结构	(52)
第四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种类与实例	
一、方形楼	(54)
二、府第式方楼	(63)
三、宫殿式方楼	(72)
四、五凤楼	(76)
五、圆楼	(84)
六、殿堂式围楼	(115)
七、其他种类土楼	(117)
第五章 永定客家土楼群	
一、特点	(128)
二、实例	(132)



KEJIA TULOU

永定客家土楼研究



第六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功能

- 一、聚族而居 (145)
- 二、安全防卫 (157)
- 三、调节气候 (163)
- 四、抗震防风 (165)
- 五、防火防潮 (171)
- 六、通风采光 (178)
- 七、教化育人 (180)
- 八、节能环保 (183)

第七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文化内涵

- 一、创新生土民居建筑艺术 (186)
- 二、土楼客家人的传统美德 (189)
- 三、聚族而居的小社会 (196)
- 四、维系宗族的管理机制 (200)
- 五、崇文重教的土楼客家人 (208)
- 六、土楼客家人的精神家园 (220)
- 七、开拓进取的土楼客家人 (230)

第八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民俗风情

- 一、淳朴的客家民风民俗 (251)
- 二、客家土楼的民间文艺 (269)
- 三、土楼客家人的宗教信仰 (278)

第九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价值

- 一、历史价值 (293)
- 二、艺术价值 (297)
- 三、科学价值 (305)

第十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保护与利用

- 一、保护永定客家土楼的重要意义 (310)
- 二、保护永定客家土楼的措施 (313)
- 三、正确处理保护与利用的关系 (318)

参考书目 (320)

后 记 (322)





Contents

Preface luo zhe wen

1.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Summarization

- (1) The history of Yongding County (1)
- (2) The definition of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2)
- (3)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Summarization (3)

2. The history of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 (1)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s development (6)
- (2) The history background of development (14)
- (3) The geographical and natural background of development (19)
- (4) The economic basis of development (22)

3. The craftwork of struction

- (1) Contruction material (26)
- (2) Contruction procedure (27)
- (3) Contruction layout (49)
- (4) Contruction framework (52)

4. Category of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 (1) Square Building (54)
- (2) Mansion—style Square Building (63)
- (3) Palace—style Square Building (72)
- (4) Wufeng Building (76)
- (5) Round Building (84)
- (6) SurrounDing buildings (115)
- (7) Other kinds or earth buildings (117)

5.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Group

- (1) Characteristic (128)
- (2) Esample (132)





6.Function of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1)Congregate clansman	(145)
(2)Security	(157)
(3)Adjust the climate	(163)
(4)Prevent earthquake and hurricane	(165)
(5)Fireproofing and Dampproof	(171)
(6)Ventilation and lighting	(178)
(7)Education	(180)
(8)Power-saving	(183)

7.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s Culture

(1)Innovate in raw earth building	(186)
(2)Tradition in Earth Building	(189)
(3)Small Society	(196)
(4)Clan management system	(200)
(5)Education-Oriented	(208)
(6)Spirit home	(220)
(7)Enterprising Hakkas in Earth Building	(230)

8.Folk-custom in Yongding Hakkas earth building

(1)Simple and pure folk-custom	(251)
(2)Folk art	(269)
(3)Faith	(278)

9.The value of Yongding Earth Building

(1)Historical Value	(293)
(2)Scientific Value	(297)
(3)Artistic Value	(305)

10.The protection and exploitation of Hakkas Earth Building

(1)Significance of protection	(310)
(2)The measure to protect earth building	(313)
(3)Bal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rotection and exploitation	(318)

Postscript	(322)
------------------	-------





永定客家土楼概况

第一章 永定客家土楼概况

一、永定县历史沿革

永定县位于福建省西南部、闽粤赣边区、博平岭山脉西麓,东经 $116^{\circ}25'$ 至 $117^{\circ}05'$,北纬 $24^{\circ}23'$ 至 $25^{\circ}05'$,面积 2223 平方公里,东与福建省的南靖县、平和县连接,西与福建省的上杭县毗邻,南与广东省的大埔县、梅县接壤,北与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交界。

自新石器时代起,永定县境内就有人类繁衍生息。

唐开元二十四年(公元 736 年),永定治地属汀州府新罗县。唐天宝元年(公元 742 年),新罗县改为龙岩县,永定治地属临汀郡龙岩县。

唐大历四年(公元 769 年),由于人口增长等原因,析龙岩县的永定地域上杭场,在湖雷下堡(即今永定县的湖雷镇下湖雷)置上杭场治。上杭场辖今永定、上杭两县地域。

唐大历十二年(公元 777 年),龙岩县改隶漳州府,上杭场脱离龙岩县,而直隶汀州府,永定治地属汀州府的上杭场,场治仍设在今永定县的湖雷镇。南唐保大十二年(公元 954 年),上杭场治从下湖雷迁到今永定县的高陂镇北山村。

宋淳化五年(公元 994 年),上杭场升格为县。宋至道二年(公元 996 年),上杭县治从今永定县的高陂镇北山村迁至今上杭县的白砂镇。

明成化十四年(公元 1478 年),因永定境内连年发生农民起义,朝廷为加强统治,将上杭县辖区一分为二,一部分为上杭县,一部分为永定县,意为“永远平定”。^①

2005 年,永定县共有 24 个乡镇、279 个行政村、1882 个自然村、3429 个村民小组(居委会),总人口 47.5 万人。

^① 清代版《永定县志》、民国版《永定县志》。





二、永定客家土楼的界定

所谓土楼，就是利用未经焙烧的按一定比例的沙质黏土和黏质沙土拌合而成的泥土，以夹墙板夯筑成墙体、柱梁等构架全部采用木料的楼屋，简言之，就是以生土版筑墙作为承重系统的任何两层以上的房屋。根据《辞海》、《现代汉语词典》等辞书的解释，所谓“楼”，就是“两层或两层以上的房子”。据此，一层的房子，即使以生土墙承重、以木料作为柱梁等构架，也不能称为土楼，只能称为土屋。

既然以生土版筑墙作为承重系统的任何两层以上的房屋才能被称为土楼，那么以青砖、石料、三合土（黄土、石灰、沙子按一定比例拌匀后，经过较长时间的发酵成为熟土，其中石灰占三分之一以上，沿海有些地方以贝壳粉代替石灰）墙体作为承重系统的楼房能不能称为土楼呢？笔者以为，即便其建筑规模、建筑型制等等与永定客家土楼相似，但是其建筑材料、建筑工艺、建筑风格与永定客家土楼风马牛不相及，两者不能混为一谈，所以不能称为土楼。比如粤东等地区的围龙屋，以三合土或青砖墙体作为承重系统，因此国内外建筑专家历来称之为围龙屋，而不称其为土楼。

20世纪50年代以后，许多建筑界的专家、学者在国内、国际生土建筑学术研讨会上发表的论文、专著中，就把永定县乃至福建省的以生土作为承重墙的客家住宅准确无误地称为客家土楼。其中影响较大、最具权威性的有：中国建筑研究室张步騫、朱鸣泉、胡占烈合著的《福建永定客家住宅》（未刊本），中国建筑研究室刘敦桢所著、被誉为中国民居研究开山之作的《中国住宅概说》一书（1956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刘敦桢主编的《中国古代建筑史》一书（1978年3月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南京工学院、华南工学院、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联合编著的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教材《中国建筑史》（1979年7月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等。

有人认为，只有规模宏大（占地约1000平方米以上、高3层以上）、四周围合型的土楼才能称为土楼。这种观点显然是不符合事实的。如果规模较小、面阔和进深只有数间、高只有两层，或者平面呈一字形、弧形、半月形、曲尺形的土楼不能称为土楼，那么应该称为什么种类的民居建筑呢？总不可能称为土屋或其他什么建筑吧。

要知道，现存的规模特别宏大的围合型的土楼毕竟占少数。清末民初（公元20世纪初）以后，由于可以建造大型土楼的空间越来越少、人们的生





活习俗逐渐改变等因素,虽然也产生了为数不少的大型土楼,但中、小型的土楼越来越多,逐渐取代了大型土楼,其所占的比例越来越高,而且种类呈多元化趋势。即使在明代中叶(公元15世纪60年代)以前,由于战乱等原因,人口大量往邻近县山区及粤东等地外迁,与上杭县等闽西客家县份一样,永定县的人口数量较少,加之经济条件、建筑技术等因素的限制,建造的土楼虽然不乏大型的,但总的来说多数为中、小型土楼。所以,我们没有任何理由把这些具有重要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土楼称为土屋,或冠以其他什么不确切的名称。

永定客家土楼之所以在土楼前面冠以“客家”两字,一是因为永定县系纯客家县份,20世纪70年代以前,土楼是永定客家人唯一的居所,土楼覆盖永定每个乡村(包括所有自然村);二是因为它是客家的产物,冠以“客家”两字更能够真实地、准确地突现其深厚的客家文化底蕴;三是为了区别于中国许多地方的生土民居建筑,包括新石器时代以后的生土民居建筑。

三、永定客家土楼概况

在丰富多彩、绚丽多姿的世界民居建筑中,中国闽西的永定客家土楼以源远流长、种类繁多、风格独特、结构奇巧、规模宏大、功能齐全、内涵丰富而独树一帜、独放异彩。

永定客家土楼是客家人从黄河流域辗转迁徙到永定之后,历经沧桑,将远古的生土建筑艺术发扬光大并推向极致的特殊产物。它的产生可以追溯到公元10世纪六七十年代(唐末宋初)客家民系在闽粤赣边区形成的时候。

当永定客家先民入主永定之后,由于特殊的历史、社会、自然环境以及传统观念的支配,融合了当地土著人(原住民)的文化,发明、创造了以生土夯筑而成的土楼,并在此后近1000年间不断创新和发展,延续至今。它不但覆盖永定全县,而且辐射到周边其他地方,包括非客家地区。

公元13世纪(元代)以后,永定客家土楼已相当普遍。现存土楼两万多座,遍布全县每个乡村,其中公元17世纪中叶(清代)以前的土楼约占三分之一,450年以上的土楼有数十座。

公元15世纪70年代(明代中叶)以后,永定客家土楼进入了成熟期,高楼大厦鳞次栉比,建筑工艺炉火纯青,造型千姿百态,功能日趋完善。

公元17世纪50年代(清代初)以后,永定客家土楼进入了全盛时期。





现存的永定客家土楼的种类,细分起来,主要有:长方形楼、正方形楼、日字形楼、目字形楼、一字形楼、殿堂式围楼、五凤楼、府第式方楼、回字形楼、曲尺形楼、三合院式楼、走马楼、五角形楼、六角形楼、八角形楼、纱帽形楼、吊脚楼(后向悬空,以柱支撑)、圆楼、前圆后方形楼、前方后圆形楼、半月形楼、椭圆楼等 30 多种,其中数量最多的是长方形楼、府第式方楼、一字形楼、圆楼等。

永定客家土楼不但数量多、种类多、分布广,而且出于聚族而居、安全防卫等需要,建筑规模宏大、坚固耐用,蔚为壮观。占地 500 平方米以上、高两

层以上的土楼占 80% 以上(多数为 3 层或 4 层),占地最大的土楼面积达 11519 平方米,最高的土楼达 6 层;360 多座圆楼中,直径最长的达 84 米,环数最多的达 4 环。此外,几乎每个较大的村落还有由众多异彩纷呈的土楼组成的气势恢宏、与大自然融为一体的土楼群。

永定客家土楼与地质地理学、生态学、景观学、建筑学、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客家学、伦理学、军事学、风水学、教育学、文学、美学等有着密切的关系。

布局严谨、结构奇巧,也是永定客家土楼的重要特色。它中轴线



历经沧桑



鲜明,不论哪一种类型的土楼,厅堂、大门、主楼都建在中轴线上,横楼或横屋及附属建筑则分布在中轴线左右两侧,整体两边对称极为严格。每座土楼都有厅堂,以主厅(祖堂)为核心,并以祖堂为中心组织院落,以院落为中心进行群体组合。部分建于公元17世纪40年代(清代初)以后的土楼,富丽堂皇,雕梁画栋,古朴典雅。内通廊式平面,四通八达,为永定客家土楼有别于其他民居建筑包括非客家地区生土民居建筑的一大特色,它不仅是出于为了加强安全防卫的巧妙设计,更是充分体现了客家人团结互助精神。

永定客家土楼功齐全。它具有聚族而居、安全防卫、防风抗震、通风采光、冬暖夏凉、教化育人、环保节能等功能,还具备其他方面的多种功能。祖堂用于宗族议事、婚丧喜庆、会客、宴会、演戏等活动。较大型的土楼,在楼内或楼外设花园、鱼池等,甚至将中国古代园林艺术也融入其中。楼楼有门坪,既可作为休闲和举行大型活动的主要场所,又可晾晒农作物、调节阳光空气,等等。其他附属建筑,如水井、浴室、厕所、牛栏、猪舍、砬谷间、磨房等等,也一应俱全。

一座大型的永定客家土楼,如同一个小社会,被专家、学者称为“热闹的小城市”、“家族的小王国”。

永定客家土楼的文化底蕴深厚。它的建筑工艺、建筑风格,源于古代中原民居建筑。聚族而居,典型地反了客家人的传统宗族观念。楼内、楼外众多楹联、题刻,意味深长。岁时节庆、婚丧喜庆、民间艺术、伦理道德、宗法观念、宗教信仰、穿着饮食等等,处处展示了客家的淳朴民风和华夏文明的风采。土楼附设的学堂,遍布于每个村庄,甚至较大型的土楼,它是客家人崇文重教最有力的历史见证。

作为世界独一无二的、神话般的山区民居建筑,脱胎于传统的生土民居建筑的永定客家土楼,根据传统的生活方式,利用本地最普遍、最廉价的材料和绝妙的工艺建筑而成,并且达到了中国生土民居建筑登峰造极的地步,堪称世界奇迹。

承载着厚重的客家文化的永定客家土楼,形象地、全面地展示了客家人文历史,展示了客家人坚韧不拔、开拓创新、爱国爱乡、团结互助、崇文重教的精神。它不愧是客家文化的象征、东方古代文明璀璨的明珠、世界民居建筑的奇葩,是一部读不完的百科全书。

永定县堪称没有大门的中国客家土楼博物馆。





第二章 永定客家土楼的历史渊源

一、永定客家土楼的产生与发展

以生土墙作为民居建筑的承重系统,并非永定客家人的发明创造和专利,但是,永定客家土楼把中国传统的生土民居建筑艺术推向极致,成为“世界独一无二的、神话般的山区(农村)建筑模式”,^①与中国传统的生土民居建筑有着深厚的历史渊源,可谓源远流长。

考古成果表明,从新石器时代以后,生土版筑技术就被广泛应用。

6000多年前,生活在陕西省西安半坡的先民,建造了一处处氏族部落,以生土构筑而成的小型房屋,平面有方形,亦有圆形、椭圆形。半坡遗址的原始村落的房屋,作为氏族公共活动的场所,其北边发掘的45座小型房基都大体坐北朝南,并形成一个面向大房子、不规则的半月形。后来,生土版筑技术被应用于长城、城垣、宫殿、楼宇和民居建筑(包括圆形地面住宅建筑)之中。

3500多年前,坐落在河南省偃师二里头的王家宫,墙体以生土夯筑而成,整体由堂、庑、庭、门等组成,主次分明,布局严谨。在陕西省岐山发现的西周初期(约公元前11世纪至公元前771年)的殿堂式大型建筑群,墙体也是以生土夯筑而成,并且以门道、前堂、过廊、后室为中轴,东、西两侧配置厢房,厢房左右对称,所有廊道贯通全楼,即内通廊式平面,永定客家土楼的内通廊与之有异曲同工之妙。2004年11月—2005年12月,河南省洛阳市文物工作队在洛阳市瞿家屯发现东周时期即春秋时期、迄今2700多年前的大型宫室建筑基址——夯土台基、夯土墙。

公元前1世纪(汉代)以后,民居建筑的主要材料除了木、竹、砖、石之外,生土版筑技术仍然被广泛采用。公元4世纪(北魏)以后,砖结构大规模被运用到民居建筑之中。

^① 1985年11月8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顾问史蒂汶斯·安德烈考察永定客家土楼时的题词。





公元14世纪(明代)以后,民居建筑的夯土墙逐渐被砖墙所代替,生土建筑逐渐衰落。尽管如此,生土民居建筑并没有随着岁月的推移、时代的变迁而消失,而是作为一种传统的民居建筑延续至今。以生土夯筑的墙体作为承重系统的民居,现在仍然遍布中国许多省份的农村。但是,这些房屋绝大多数只有一层,两层高的仅占少数(主要在南方),其单体建筑的规模、功能、档次等等,都远远不如永定客家土楼。

令许多人至今大惑不解的是,位于闽粤赣边区的纯客家县份永定县,从公元10世纪六七十年代(唐末宋初)以后,即闽粤赣边区客家民系形成之后,仍然大量产生以生土夯筑而成的民居建筑,并在此后的近千年间不断发展、创新,至公元17世纪至19世纪(清代)形成了生土民居建筑艺术史上的高峰,至今仍在继续居住和建造。永定客家土楼也因此成为中国生土民居建筑艺术发展到前所未有的高峰的杰出例证。

4000多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永定县境内就有人类繁衍生息。在1988—1989年进行的古文化遗址普查中,发现新石器时代至青铜时代的古文化遗址有73处,并出土了大量石器、陶器等文化遗存。这些遗址分布在汀江、永定河、金丰溪及其支流两岸的半山腰以上,说明当时闽越族的先祖至商周时代(公元前2世纪中叶以前),仍未进入农耕文明时代。

据《福建通史》、《汀州府志》、《永定县志》以及大量谱牒等历史文献记载,唐代中期(公元10世纪早期)以前的永定客家先民为数甚少,及至晚唐(公元10世纪中叶)以后,从宁化、长汀、上杭(明成化十四年以前该县与今永定县同属一县)等地迁入永定境内的客家先民逐渐增加,高峰期以明崇祯年间(公元1628—1644年)为最。

永定客家先民姓氏及源流许多已无据可考,据古旧县志载,其中已知吴、赖等姓氏于北宋时期(公元960—1127年)迁入永定,王、江、郑、胡、巫、阙等姓氏于南宋时期(公元1127—1279年)迁入永定,游姓于元代(公元1271—1368年)迁入永定,孔、刘、沈等姓氏于元末明初(公元14世纪60年代)迁入永定……据《永定卢氏族谱》载,唐、宋代迁至永定县陈东乡开基的,先后有吴、林、苏、谢、张、俞、李、邱、王、江等10个姓氏,分布在陈东10个村落。后来,卢氏的宗公天佑于宋度宗七年(公元1271年)从宁化县石壁村迁至陈东乡开基。

明末(公元17世纪40年代)以后,虽然迁入永定的客家人越来越多,但由于战乱频发、社会动荡,加之严重的自然灾害、宗族争斗、疫病流行以及人





多地少等原因,迁到邻县、外省和海外的永定客家人为数很多。清康熙年间(公元1662—1722年)的“移湖广、填四川”和清政府取消海禁、开发台湾时期,永定迁往四川、湖南、广西、台湾、香港等地谋生、创业者甚众。随后,不断有人漂洋过海往东南亚各国谋生、创业。据2005年不完全统计,在海外包括世界近100个国家的永定侨胞以及台、港、澳胞达50万人以上。

人们不禁要问,早期的永定客家先民居住的是何种建筑,永定客家土楼起源于何时?由于年代久远,要回答这个问题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根据田野调查和大量的文献资料表明,永定客家土楼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3个阶段:公元15世纪70年代(明代中叶)即永定置县以前,为永定客家土楼的初级阶段;公元15世纪70年代至公元17世纪50年代(明末清初),为永定客家土楼的成熟阶段;公元17世纪50年代以后至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为永定客家土楼的全盛阶段。

如前所述,唐代中期(公元8世纪)以前乃至宋代中期(公元11世纪)以前,迁入永定的客家先民为数甚少。虽然上杭场署和早期的永定县署均设于今永定县境内,但毕竟永定地处闽西的最南端,山高林密,盆地狭小,而永定以北的客家地区包括长汀、宁化、清流、连城、上杭、武平等县以及赣南诸县,在尚有广阔生存空间而且社会较为安定的情况下,自北而南辗转迁徙的客家先民,是不可能大规模地向永定和粤东等地迁徙的。

永定客家先民作为某一个家族其中的一个支脉,从外地迁入永定时,人数少,家底薄,居住比较分散,生存条件十分恶劣,要建立真正属于聚族而居的家园,尚需经过一段时间的顽强拼搏、苦心经营。

可想而知,新来乍到的永定客家先民,是不可能洞居或穴居的,因为南方雨量充沛、空气潮湿,永定境内年降雨量在1700毫米以上。他们面临的只有两种选择:一是以竹片或木片为墙,搭茅草屋居住。搭这种茅草屋简易便行,自古以来永定农家为了便于耕作时避雨、歇息、存放肥粪,在距住宅较远的山田旁边也建了许多类似的茅草屋,但它不利于防卫、御寒、抗风。二是以土坯砖(俗称泥砖)为墙,以木料为梁,以树皮、竹片、茅草为瓦,选择避风向阳、依山傍水、适宜生存的地址,建造土茅台屋(即土屋)居住。土坯砖的使用,原始社会已有,周代以后更加广泛,且一直流传,所以技术上不成问题。不过要知道,冬天北方干冷,南方尤其是山区湿冷,在同样温度的情况下,湿冷要比干冷更令人难于忍受。然而,对这些新来乍到的主人来说,根本无法也没有必要在短期内建造高大的土楼作为住宅,只能暂时搭茅寮(茅草棚),

